



大公国际：发展新质生产力—— 新兴产业、传统升级与数字经济的协同共振

文/管文星

3月5日，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2025年政府工作任务，在新质生产力方面，强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具体来看，“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开拓增长空间，“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夯实转型根基，“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赋能技术融合。三方面协同共振，助力新质生产力的发展。

一、“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新兴产业开辟增长新边疆

新兴产业是突破增长天花板的核心引擎，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于2023年8月发布的《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2023—2035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新兴产业涵盖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等八大领域；未来产业是新质生产力活跃的先导力量，根据实施方案，未来产业包括元宇宙、脑机接口、量子信息等九大方向。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具有创新活跃、技术密集、发展前景广阔等特征，对于推动新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具有深远意义。

相较于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要求，此次表述由“积极培育”转为“培育壮大”，重点或由顶层设计与布局转向规模化发展和生态构建。

2024年以来，我国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势头可喜，根据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4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提升至34.6%、16.3%；根据国新办举行“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效”系列新闻发布会，2024年未来产业加快布局，截至2024年11月底，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参股501只子基金，带动募资2,885.4亿元，支持了8,946家初创期和早中期企业。在2025年政府工作任务的要求下，预计未来，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或形成大规模应用示范，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或形成产业集群，核心技术进一步带动产业发展。整体来看，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将开辟增长新边疆。

二、“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激活存量新动能

传统制造业增加值占我国全部制造业增加值比重约80%，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和满足人民生活需要的重要基础”，其转型升级对于解决制造业“大而不强”“全而不精”的问题，以及激发传统制造业活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保障国家产业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相较于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的要求，此次侧重点由“供应链优化”转为“产业改造”，重点或从“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竞争力”到强

调传统产业全面技术渗透与模式革新。

2024 年以来，多个产业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中有突出表现。例如新能源汽车领域，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融合加深，产业链中的电池材料、电池、整车等方面形成了国际竞争力；电子信息制造领域，关键材料、设备等发展提速，产业链向更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2024 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1.8%。在 2025 年政府工作任务的要求下，预计未来，传统产业或将协同新兴产业共同发展，进行系统性、深入性的协作和升级；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要忽视、放弃传统产业”，“有选择地推动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未来，传统产业所蕴含存量新动能或将进一步释放。

三、“激发数字经济创新活力”——数字经济打通要素新循环

数字经济是支撑产业升级与变革的重要基础设施，对提升资源要素配置效率、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等具有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在“指引我国数字基础设施建设述评”中提到，“在全球经济复苏乏力的背景下，数字基础设施以关键底座之力不断支撑引领着经济发展的新方向”。

相较于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的要求，此次表述由“推动发展”转变为“激发活力”，侧重点或由数字基础设施和基础制度建设深化为充分发挥数字经济的创新作用。

2024 年以来，在《数字经济 2024 年工作要点》的指引下，数字基础设施与基础制度进一步发展、落实，5G、数据中心、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加速，为新质生产力发展和产业升级等提供支持；数字基础制度方面，国家数据局等部门印发《“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对数据要素在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等多个方面发挥作用进行指导。在 2025 年政府工作任务的要求下，预计未来，数字基础设施和基础制度建设进一步升级，数字经济或与新质生产力、传统产业融合加深，通过数据要素的流通与协同，或重构传统生产要素的配置逻辑，促成数据要素在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和传统产业优化升级领域的精准匹配，形成新循环体系。

整体来看，2025 年，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壮大、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和数字经济创新活力的激发将协同共振，助力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激发经济活力，最终实现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报告声明

本报告分析及建议所依据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依据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化。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提供的信息进行证券投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概不负责。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大公国际，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